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03

单位名称：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和政策的建议；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 研究分析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进行区域经济的预警、预测；研究涉及全县经济安的重要问题，提出区域经济调节政策的建议，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负责日常经济运行的调节，组织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

(3) 研究贯彻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以及其它调控政策的措施；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监督检查产业政策的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对相关投资机构进行宏观指导。

(4) 研究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建议，指导和推进总体经济体制改革；指导协调非国有经济改革；参与公用事业、农业、科技、体育、文化、教育等事业单位的改制工作。

(5) 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布局；安排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安排国家和省拨款的建设项目和市重点建设项目；加强重点项目协调管理和监督稽察工作。

(6) 研究提出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研究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

拟订扶贫规划和计划；指导工业发展，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拟定能源发展规划；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

（7）负责县域内重点物资和粮食的储备进行宏观调控；负责对县域内项目的招投标工作进行组织指导，监督管理。

（8）组织开展农业资源调查、监测、分析、评价；编制农业区划和农业区划开发规划；综合管理农业资源，指导农业资源优化配置、可持续发展和高效利用实验示范工作。

（9）负责申报和编制省、市、县重点建设项目工作计划，抓好重点项目的谋划储备跟踪；建立重点项目联席会议制度，组织重点建设项目各种会议；完善重点项目目标责任制度，实行重大项目“代办制”和“领办制”，抓好重点项目的督导、调度、检查工作，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负责重点项目管理调研工作，制定我县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考核办法，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管理进程；负责协调、组织全县重点项目的考察、论证、谈判等前期工作；负责全县的开放开发和区域经济技术合作工作；搜集招商信息谋划招商项目，组织招商活动，对全县的招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统计和管理。

（10）研究提出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11）贯彻实施国家、省科技方针、政策、法规、规划；组织

制定和实施全县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各乡镇及县直各部门科技工作。

（12）负责全县科技三项费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县各项科研计划；研究提出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优化科技资源的配置。

（13）组织实施全县技术创新工作，推动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做好全县工业科技进步工作，贯彻实施加强高新技术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工业企业的技术创新与结构升级；推动农业和农村科技进步，促进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

（14）管理全县科技成果、科技保密、技术市场工作；负责全县科技奖励。

（15）研究拟定全县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理侵犯知识产权的违法行为；组织相关法律知识的宣传、普及和培训；承担市科技局授权的专利管理职能。

（16）负责全县山区科技开发工作；负责全县科技信息和科技统计工作。

（17）监督、检查全县的防震减灾工作；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震减灾规划和地震应急预案；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震害预防和地震紧急救援工作体系；负责市地震局下达的各项地震工作任务。

（18）负责工业产业化促进和工业经济运行协调、服务；产业、行业和社会信息化建设工作；国有企业改革；所属工贸企业管理；内外贸易管理；整顿和规范流通秩序工作。

（19）组织落实国家、省和市政府有关粮食流通的政策和法规；

提出地方有关粮油收购、流通政策及管理规定；拟订全县粮食流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20）拟订全县粮食流通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意见，协助物价部门监管全县粮食行业的粮食及其制品的价格，指导协调地区之间粮食总量和品种平衡，落实上级下达的粮食进出口计划。

（21）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下达的保护价粮食收购任务，组织指导全县粮食市场供应，保障当地军队、灾区、库区移民、贫困缺粮地区以及应急粮食供应。

（22）建立和完善县级粮食储备制度，研究提出县级粮食储备粮规模、轮换和动用建议；管理好国家、省、市级粮食储备；指导地方粮食储备和农村粮食存储工作。

（23）培育和完善的粮食市场体系，制定全县粮食批发市场建设发展规划和管理办法，维护粮食流通秩序；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布局，协调并监督由国家、省、市、县政府投资的粮食基建项目建设。

（24）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贯彻落实粮食政策和规章制度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社会粮食企业收购许可证的核发与年检；对社会粮食流通进行行政执法，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受理行政复议；指导行业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工作。

（25）指导全县粮食储存保管及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落实粮食检验政策、制度和办法。

（26）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推动粮食流通行业技术改

造和新技术推广；负责全行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制定全县粮食系统粮油工业发展规划和布局；指导粮食企业改革和产业化发展。

（27）健全粮食监测预警体系和应急机制，制定全县粮食应急预案的建议，报县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28）负责全县社会粮食流通、仓储设施、粮油加工的行业管理和统计工作；负责全县粮食行业职工的在职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

（29）负责工农产品（商品）价格管理，成本调查，价格信息和分析，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的调查与审定，《收费许可证》的发放和审验。

（30）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0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7.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17.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70.5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7.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615.8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117.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8.1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15.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22.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8,066.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88.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4.26
	30			61	
总计	31	8,410.39	总计	62	8,410.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22.06	6,72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55	791.5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1.55	791.55					
2010401	行政运行	564.05	564.0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1	226.5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9.87	469.8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24.93	324.93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4.93	324.9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3.80	63.8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3.80	63.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75.00	75.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75.00	75.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14	6.14					
2069901	科技奖励	6.00	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14	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44	31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4	285.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24	2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	32.20					
20808	抚恤	33.00	33.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	3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14	607.14					
21004	公共卫生	594.98	594.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4.98	59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6	12.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	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78.67	1,278.67					
21103	污染防治	1,278.67	1,278.67					
2110301	大气	1,278.67	1,278.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17.27	3,117.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9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99	其他巩固 脱贫衔接乡 村振兴支出	90.00	90.00					
216	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8.13	8.13					
21602	商业流通事 务	8.13	8.13					
2160299	其他商业 流通事务支 出	8.13	8.13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5.99	25.99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5.99	25.99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5.99	25.99					
222	粮油物资储 备支出	15.00	15.00					
22201	粮油物资事 务	15.00	15.00					
22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00	2.00					
2220106	专项业务 活动	13.00	1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66.13	927.57	7,138.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7.82	570.31	227.5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7.82	570.31	227.51			
2010401	行政运行	567.53	567.53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1		226.51			
2010408	物价管理	2.78	2.7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70.53	0.66	469.8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25.60	0.66	324.93			
2060101	行政运行	0.66	0.66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4.93		324.9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3.80		63.8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3.80		63.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75.00		75.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75.00		75.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14		6.14			
2069901	科技奖励	6.00		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14		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44	31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4	285.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24	2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	32.20				
20808	抚恤	33.00	33.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	3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14	12.16	594.98			
21004	公共卫生	594.98		594.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4.98		59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6	12.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	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15.81		2,615.81			
21103	污染防治	2,615.81		2,615.81			
2110301	大气	2,615.81		2,615.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17.27		3,117.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9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0		9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3		8.1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13		8.1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8.13		8.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9	25.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9	25.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9	25.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00		15.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00		15.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13.00		1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0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	33	797.82	797.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117.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70.53	470.5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40	318.44	31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7.14	607.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15.81	2,615.8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43	3,117.27		3,117.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00	9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8.13	8.1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51	25.99	25.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52	15.00	15.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22.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8,066.13	4,948.86	3,117.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88.32	年末财政拨款结	60		344.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10.39	总计	64		5,293.12	3,11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48.86	927.57	4,021.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7.82	570.31	227.5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7.82	570.31	227.51
2010401	行政运行	567.53	567.53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1		226.51
2010408	物价管理	2.78	2.7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70.53	0.66	469.8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25.60	0.66	324.93
2060101	行政运行	0.66	0.66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4.93		324.9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3.80		63.8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3.80		63.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75.00		75.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75.00		75.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14		6.14
2069901	科技奖励	6.00		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14		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44	31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4	285.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24	2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	32.20	
20808	抚恤	33.00	33.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	3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14	12.16	594.98
21004	公共卫生	594.98		594.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4.98		59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6	12.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	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15.81		2,615.81
21103	污染防治	2,615.81		2,615.81
2110301	大气	2,615.81		2,615.81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9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0.00		9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3		8.1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13		8.1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8.13		8.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9	25.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9	25.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9	25.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00		15.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00		15.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13.00		1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7.22	30201	办公费	14.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6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3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2	30208	取暖费	4.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	30211	差旅费	6.3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1.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64.32	30229	福利费	14.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0.17	公用经费合计						7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17.27	3,117.27		3,1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17.27	3,117.27		3,117.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3,117.2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7.27	3,117.27		3,11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故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		6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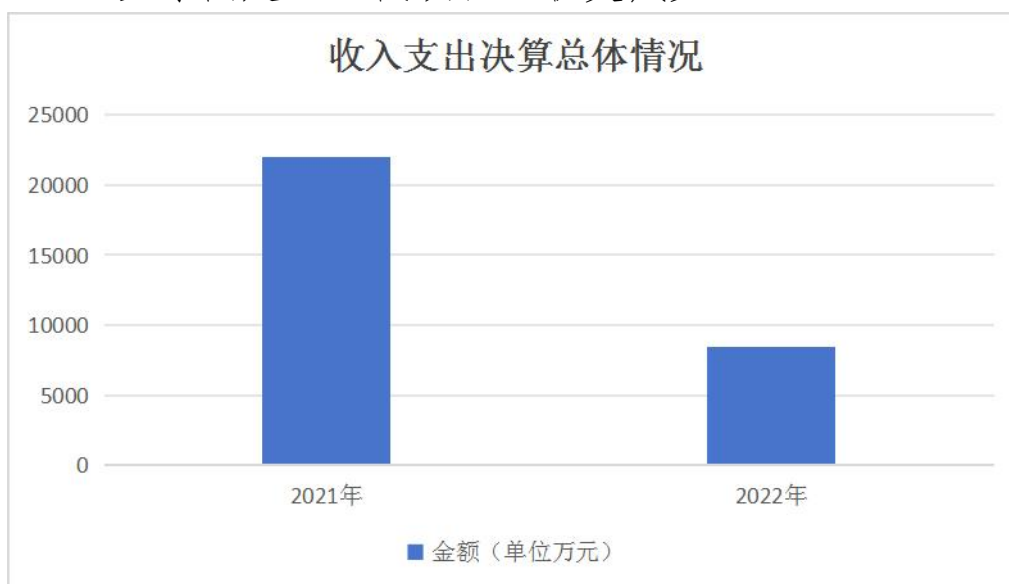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410.39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572.68 万元，下降 61.7%，主要原因是“双代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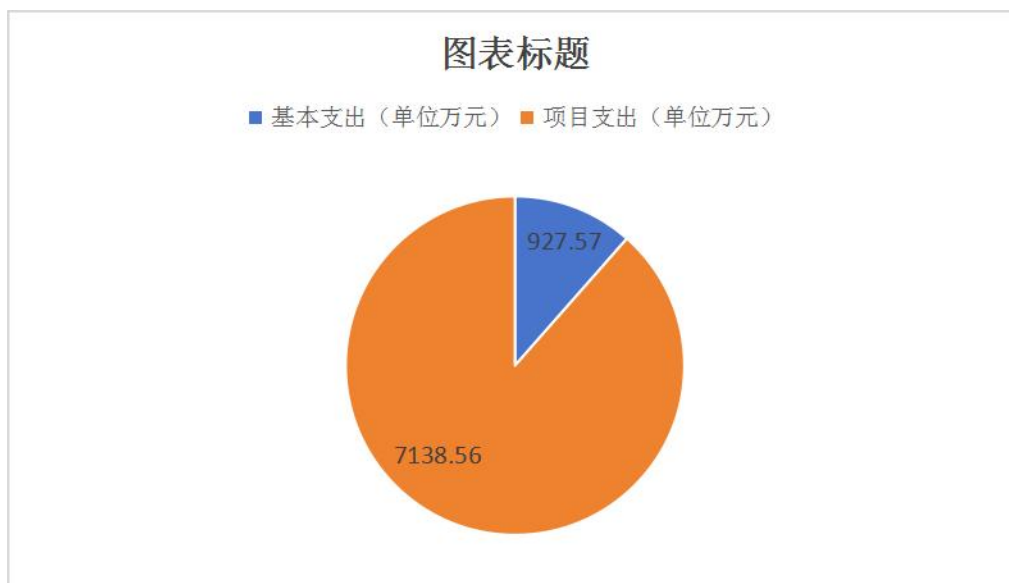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6722.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22.06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8066.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7.57万元，占11.5%；项目支出7138.56万元，占8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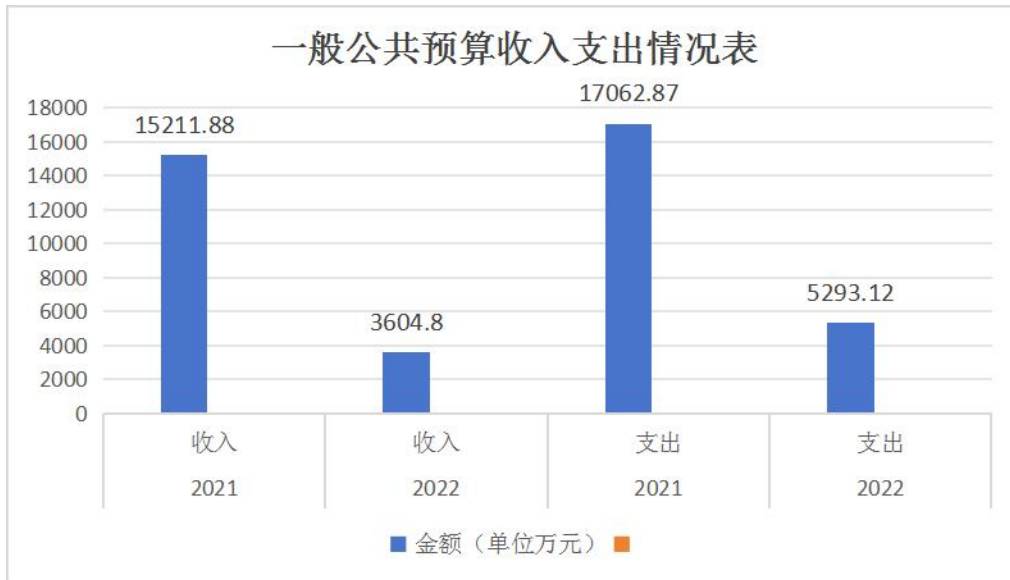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066.13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8231.58万元，降低49.4%，主要是“双代”项目减少，科技、商贸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8410.39万元，减少11783.85万元，降低58.4%，主要是“双代”项目减少，科技、商贸等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04.8万元，比上年减少11607.08万元，降低76.2%，主要是“双代”项目减少，科技、商贸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5293.12万元，比上年减少

11769.75 万元，降低 68.9%，主要是“双代”项目减少，科技、商贸等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17.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97.19 万元，增长 119.5%，主要原因是“双代”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3117.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6.1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双代”项目减少，科技、商贸等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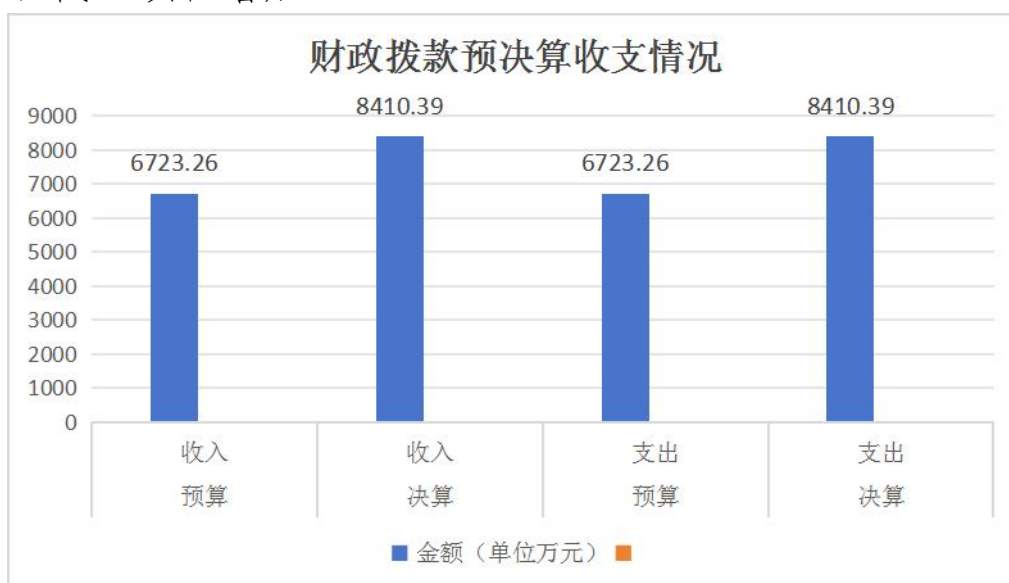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06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比年初预算增加 1687.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双代”项目增加支出；本年支出 841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比年初预算增加 1687.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双代”项目增加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5.0%，比年初预算增加 721.64 万元，主要是“双代”项目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83.6%，比年初预算增加 2459.96 万元，主要是“双代”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3.6%，比年初预算增加 593.92 万元，主要是“双代”项目增加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3.5%，比年初预算增加 593.92 万元，主要是“双代”项目增加。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066.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7.82 万元，占 9.9%，主要用于日常公用及人员工资等支出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470.53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科技经费及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8.44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各项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607.14 万元，占 7.5%，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类）支出 25.9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节能环保支出 2615.81 万元，占 32.4%，主要用于“双代”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3117.27 万元，占 38.6%；主要用于“双代”及“空心村”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 90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以工代赈”项目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3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商业工业类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原粮执法检查。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7.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与

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决算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 77.4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1.03 万元，降低 12.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2.1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2.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30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9.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 0，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2 个，共涉及资金 7138.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 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2022 年“空心村”治理项目等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17.2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2022 年度 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2022 年“空心村”治理项目”等 32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

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17.27 万元。其中，对“2022 年度 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2022 年“空心村”治理项目”等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实际和工作需要，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时间和进度的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较好的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请西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好基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度 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项目及 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等 3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99.86 万元，执行

数为 1585.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完成大气污染防治、改善空气质量等。未发现问题。

（2）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32.93 万元，执行数为 14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今年取暖季洁净煤保供任务等。未发现问题。

（3）2022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2 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冀财建[2022]193 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2 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冀财建[2022]193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8.92 万元，执行数为 378.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洁净煤及配套炉具省级补助资金发放等。未发现问题。

（4）（2022）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补充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补充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4.49 万元，执

行数为 20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一线人员顺利开展工作、做好防疫物资采购工作、保障防疫物资及时到位等。未发现问题。

（5）2021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1 年“分布式光伏+电取暖”改造任务设备补助）（冀财建【2021】248 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1 年“分布式光伏+电取暖”改造任务设备补助）（冀财建【2021】248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做好农村地区大气污染防治、保障群众温暖过冬、做好农村地区清洁取暖等。未发现问题。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2021 年供暖季农村地区“双代”市级运行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99.86	到位数	1599.86		执行数	1585.865 1		99.13		
	其中:财政资金	1599.86	其中:财政资金	1599.86		其中:财政资金	1585.865 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农村地区清洁取暖			做好农村地区清洁取暖					100.00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					100.00		
	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空气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户数	服务户数	15.00	>=	1000	户	10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验收通过率	15.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资金发放到位率	3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率	满意率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取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32.934000	到位数	1432.934000	执行数	1432.000000		99.93			
	其中:财政资金	1432.93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32.93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3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完成今年取暖季洁净煤保供任务				为完成今年取暖季洁净煤保供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网点数量	农村网点覆盖率(%)	15.00	>=	20	个	2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5.00	>=	99	%	99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9	%	99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9	%	9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30.00	>=	99	%	9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9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2 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冀财建[2022]193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涞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8.920000	到位数	378.920000	执行数	378.9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8.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8.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8.9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洁净煤及配套炉具省级补助资金				完成洁净煤及配套炉具省级补助资金发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完成项目数量	10.00	≥	1	次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设施正常使用率	15.00	>=	98	%	99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当年完成率	15.00	>=	98	%	98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标准	10.00	文字描述		达标	达标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30.00	>=	5	年	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8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补充应急物资储备库)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4.4942 40	到位数	204.494240	执行数	203.326600		99.43		
	其中:财政资金	204.4942 40	其中:财政资金	204.494240	其中:财政资金	203.326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一线人员顺利开展			保障一线人员顺利开展					100.00	
	做好防疫物资采购			做好防疫物资采购					100.00	

	保障防疫物资及时到位				保障防疫物资及时到位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完成 情况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各项检 务保障 工作完 成率	各项检 务保障 工作完 成率	15.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5
		质量指 标	综合业 务管理 工作完 成率	综合业 务管理 工作完 成率	15.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5
		时效指 标	各项任 务完成 及时率	各项任 务完成 及时率	10.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成本指 标	采购节 支率	采购节 支率	10.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资金的 使用效 率	资金的 使用效 率	30.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29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 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预 算 执 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0						10	
自 评 总 分	99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 2021 年“分布式光伏+电取暖”改造任务设备补助) (冀财建【2021】248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涑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0.000000	到位数	550.000000	执行数	5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农村地区大气污染防治				做好农村地区大气污染防治				100.00		
	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100.00		
	做好农村地区清洁取暖。				做好农村地区清洁取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户数	服务范围 内家庭户数	15.00	>=	1000	户	10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验收通过率	15.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率	全年资金使用率	10.0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3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

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